

第一单元 民事法律行为制度

四、效力待定的民事法律行为

效力待定的民事法律行为,是指民事法律行为成立时尚未生效,须经权利人追认后才能生效的民事法律行为。

【解释】追认的意思表示自到达相对人时生效。一旦追认,则民事法律行为“自成立时”起生效;如果权利人拒绝追认,则民事法律行为“自成立时”起无效。

1、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依法不能独立实施的民事法律行为

(1) 直接有效

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实施的**纯获利益**的民事法律行为或者与其**年龄、智力、精神健康状况相适应**的民事法律行为有效。

【解释】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实施的民事法律行为是否与其年龄、智力、精神健康状况相适应,人民法院可以从行为与本人生活相关联的程度,本人的智力、精神健康状况能否理解其行为并预见相应的后果,以及标的、数量、价款或者报酬等方面认定。(2024年新增)

(2) 追认后生效

①情形

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依法不能独立实施的其他民事法律行为属于效力待定的民事法律行为。

②权利人的追认权

法定代理人的追认权性质上属于形成权。仅凭其单方面意思表示就可以使效力待定的合同转化为有效合同。

③相对人的催告权

相对人可以催告法定代理人在**30日内**予以追认。法定代理人未作表示的,视为“拒绝追认”。(按《民法典》调整)

④“善意”相对人的撤销权

民事法律行为被追认之前,“**善意**”相对人有撤销的权利。

【解释】“善意”是指相对人“在订立合同时”不知道与其订立合同的人欠缺相应的行为能力。

【注意】撤销应当以“通知”的方式作出。

2、无权代理人实施的民事法律行为

(1) 被代理人的追认权

行为人没有代理权、超越代理权或者代理权终止后,仍然实施代理行为,未经被代理人追认的,对被代理人不发生效力。

【解释】被代理人已经开始履行民事法律行为中设定的义务的,视为对民事法律行为的追认。

(2) 未被追认的责任承担

行为人实施的行为未被追认的,“**善意**”相对人有权请求“行为人”履行债务或者就其受到的损害请求行为人赔偿,但是赔偿的范围不得超过被代理人追认时相对人所能获得的利益。相对人知道或者应该知道行为人无权代理的,相对人和行为人按照各自的过错承担责任。

(3) 相对人的催告权

相对人可以催告被代理人在**30日内**予以追认。被代理人未作表示的,视为拒绝追认。

(4) “善意”相对人的撤销权

民事法律行为被追认之前,善意相对人有撤销的权利。

【解释】撤销应当以通知的方式作出。

【例-单选题】甲是乙公司采购员,已离职。丙公司是乙公司的客户,已被告知甲离职的事实,但当甲持乙公司盖章的空白合同书,以乙公司名义与丙公司洽购100吨白糖时,丙公司仍与其签订了买卖合同。根据合同法律制度

的规定,下列表述中,正确的是()。

- A. 甲的行为构成无权代理,合同效力待定
- B. 甲的行为构成无权代理,合同无效
- C. 丙公司有权在乙公司追认合同之前,行使撤销权
- D. 丙公司可以催告乙公司追认合同,如乙公司在1个月内未作表示,合同有效

答案:A

解析:

- (1)选项 AB:甲的行为构成狭义无权代理,该买卖合同效力待定;
- (2)选项 C:只有善意相对人才享有撤销权,而丙公司已经知道甲离职的事实,丙公司不能行使撤销权;
- (3)选项 D:被代理人在30日内未作表示的,视为拒绝追认。

【例-单选题】根据基本民事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民事行为中,属于**效力待定**的是()

- A. 孙某和李某订立演出合同,为了逃税,将实际金额为1亿元人民币的演出报酬记载为1千万元
- B. 周某丧失代理权后,仍以被代理人万某的名义与吴某订立钢材买卖合同
- C. 郑甲将其手机赠与其15周岁的孙子郑丙
- D. 7周岁的赵某从小卖部老板钱某处购买书包一个

答案:B

解析:选项 A,为无效民事法律行为;选项 C,为有效的民事法律行为;选项 D,为无效民事法律行为。

五、民事法律行为的附条件和附期限

1、民事法律行为的附条件

(1)不得附条件的情况

- ①条件与行为性质相违背的,如法定抵销不得附条件。
- ②违背社会公共利益或社会公德,如结婚、离婚等身份性质的民事法律行为,原则上不得附条件。

(2)条件的特征

- ①必须是**将来发生的事实**。(自然现象、事件或人的行为)
- ②必须是将来**不确定**的事实。
- ③应当是双方当事人**约定**的。
- ④条件必须**合法**。
- ⑤条件是**可能**发生的事实。

【解释】民事法律行为所附条件**不可能发生**,当事人约定为**生效条件**的,人民法院应当认定民事法律行为**不发生法律效力**。例如,当事人约定“如果长江之水倒流,则买卖合同生效”,人民法院应当认定该买卖合同不发生法律效力。

【解释】民事法律行为所附条件不可能发生,当事人约定为**解除条件**的,人民法院应当认定**未附条件**,民事法律行为是否失效,依照《民法典》和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认定。

(3)附条件法律行为的效力

- ①在生效条件成就之前,法律行为已经成立;条件成就之后,法律行为发生法律效力。

【解释】当事人恶意促使条件成就的,应当认定条件没有成就,当事人恶意阻止条件成就的,应当认定条件已经成就。

- ②附解除条件的民事法律行为,在条件成就以前,已经发生法律效力,行为人已经开始行使权利和承担义务。当条件成就时,权利和义务则失去法律效力。

2、附条件与附期限的法律行为区分

- (1)附条件的法律行为:该法律行为效力的产生或消灭具有不确定性。
- (2)附期限的法律行为:该法律行为效力的产生或消灭是确实的、可预知的。

【解释】“期限”是一定会届至的,“条件”不一定会成就的。

【例-单选题】根据基本民事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关于附条件民事法律行为所附条件的表述中,正确的是()。

- A. 条件既可以是双方当事人约定的,也可以是法定的
- B. 条件既可以是自然现象,也可以是人的行为
- C. 条件既可以是合法的,也可以是违法的
- D. 条件既可以是将来确定发生的事实,也可以是将来不确定发生的事实

答案:B

解析:条件的特征:

- (1) 必须是将来发生的事实。(自然现象、事件或人的行为)
- (2) 必须是将来不确定的事实。(选项 D)
- (3) 应当是双方当事人约定的。(选项 A)
- (4) 条件必须合法。(选项 C)
- (5) 条件是可能发生的事实。

【例-单选题】根据民事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关于附条件民事法律行为所附条件的表述中,正确的是()。

- A. 既可以是将来事实,也可以是过去事实
- B. 既可以是人的行为,也可以是自然现象
- C. 既可以是确定发生的事实,也可以是不确定发生的事实
- D. 既包括约定事实,也包括法定事实

答案:B

解析:所附条件,可以是自然现象、事件,也可以是人的行为(选项 B)。但它应当具备下列特征:

- (1) 必须是将来发生的事实。过去的事实,不得作为条件(选项 A);
- (2) 必须是将来不确定的(选项 C);
- (3) 条件应当是双方当事人约定的(选项 D);
- (4) 条件必须合法。
- (5) 条件是可能发生的事实。